

股票代码：000883

股票简称：湖北能源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Hubei Energy Group Co., Ltd.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 96 号）



湖北能源

Hubei Energy Group Co., Ltd.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〇二四年十月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能源”或“公司”）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拟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公司编制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

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中相关用语与《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中具有相同的含义。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9.0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亿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1	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93.10	29.00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

1、“双碳”战略推动能源行业绿色低碳转型

近年来，推进能源结构调整、减缓气候变化逐渐成为全球共识，主要经济体先后提出“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与路径。基于推动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内在要求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责任担当，2020 年 9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向世界宣布了我国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

的目标。

为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部门先后印发《“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积极推进可再生能源发展与存储消纳，相关规划明确指出：“增强电源协调优化运行能力。加快推进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实施全国新一轮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推动已纳入规划、条件成熟的大型抽水蓄能电站开工建设”，“加快建设可再生能源存储调节设施，强化多元化智能化电网基础设施支撑，提升新型电力系统对高比例可再生能源的适应能力”。推进可再生能源业务发展及存储调节设施建设对推进实施“双碳”战略、保障电力系统安全、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具有重要作用。

2、公司业务发展资金需求迫切

“十四五”期间，公司面临了重要的战略机遇，抽水蓄能、新能源等业务均迎来战略发展期。为了充分把握发展机遇，公司滚动修编“十四五”规划，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能源清洁化为方向，大力发展清洁能源业务，其中投资的罗田平坦原、南漳张家坪、长阳清江三个抽水蓄能项目总装机容量达 4,400MW，总投资规模超过 280 亿元，投资强度较高，资金需求迫切。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重点支持公司抽水蓄能项目建设，为公司实现“十四五”发展目标提供重要资金保障，对公司缓解项目建设资金压力、改善资本结构、控制资产负债率维持在合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意义重大。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目的

1、加快融入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助力能源结构绿色转型

抽水蓄能是技术最成熟的储能方式之一，推进抽水蓄能项目建设具有重大战略意义，有助于提升电力系统灵活调节能力，促进新能源消纳与利用，为电力系统的稳定运行提供有力支撑，助力公司加快融入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公司将进一步聚焦绿色发展，持续优化业务布局，通过加快构建风光水火储协同发展格局，助力推动能源结构向低碳、环保、可持续的方向转型。

2、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夯实公司能源安全保障平台地位

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公司将获得长期发展资金，有助于改善财务状况，优化资本结构，推动高质量发展。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可为湖北省电网提供安全稳定的调峰电源，承担调峰、填谷、调频、调相、储能和紧急事故备用等任务，进一步夯实公司作为“湖北省能源安全保障平台”的地位。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一）项目基本情况

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位于湖北省黄冈市罗田县九资河镇境内，上水库位于天堂河右岸平坦原林场山间盆地内，下水库位于天堂河二级电站至四级电站的河段上。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项目规划装机总容量为 1,400MW，安装 4 台单机容量 350MW 的可逆式水泵水轮发电机组，项目总投资额为 93.10 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9.00 亿元。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前景分析

1、抽水蓄能电站保障电网运行安全、稳定与可靠性，支撑湖北省经济发展和电力需求快速增长

抽水蓄能电站运行灵活、启停快速，可为电网提供调频、调相和紧急事故备用容量、也是电网出色的频率调节和电压稳定电源。在提高电网供电质量的同时，有利于电力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距离拟接入的道观河 500kV 变电站直线距离 90km，紧邻华中区域“日”字形交流特高压网架，在承担湖北电网调峰填谷、调频、调相等作用的同时，亦可作为区外来电的保安电源，有效平抑大规模区外来电的波动，为电网提供重要的动态支撑。因此建设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是配套大规模、长距离输电通道，维护电网安全、稳定、经济运行的有力支撑。

湖北省一次能源资源匮乏，常规水电开发利用量已达到技术可开发量的 95% 以上，开发潜力有限，因此，为满足湖北电网快速增长的用电需求，发展新能源以及抽水蓄能是必由之路。新能源主要以风电、太阳能发电为主，此类电源出力

具有间歇性、随机性，供电保证率不高，大规模并网还将影响电网安全稳定运行。抽水蓄能电站具有快速响应能力，其良好的动态响应特性可以保障电网运行的安全性和可靠性，且抽水蓄能电站具有双倍调峰能力，可以有效配合新能源运行，是未来湖北电网电力供应的支撑电源。

2、工程建设条件较优、布局合理、经济社会效益显著

2021年，国家能源局印发了《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是中长期发展规划的“十四五”重点实施项目。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建设条件较好，是湖北电网理想抽水蓄能站点。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与湖北电网用电负荷中心武汉市距离仅90km左右，地理位置优越，对外交通条件便利；上、下水库库盆条件好，成库条件优越；电站以500kV电压等级接入道观河变电站，距离变电站直线距离90km，接入系统条件好；工程区地质条件满足筑坝成库和修建地下洞室，工程建设方案可行。

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位于黄冈市罗田县境内，地处大别山革命老区。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的建设周期长、投资规模大，将大量利用当地劳动力资源，增加地方就业机会的同时，还将增加建筑材料、工程机械和日常生活用品等物资的需求，拉动地方经济发展。电站建成后将增加地方财政、税收收入，同时将形成一个新的风景点，对促进当地旅游发展，改善投资环境，提高百姓生活质量，带动和促进地方及湖北省社会、经济的全面发展，经济及社会效益显著。

（三）项目建设的审批程序

1、本项目已于2021年12月16日取得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湖北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核准的批复》（鄂发改审批服务〔2021〕319号）；

2、本项目已于2022年7月7日取得湖北省生态环境厅出具的《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湖北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鄂环审〔2022〕178号）；

3、本项目已于2022年12月8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出具的《自

然资源部关于湖北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建设用地的批复》（自然资函〔2022〕1407号）；已于2023年3月24日取得罗田县人民政府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编号：鄂HG（LT）-2023008、鄂HG（LT）-2023009、鄂HG（LT）-2023010、鄂HG（LT）-2023011、鄂HG（LT）-2023012、鄂HG（LT）-2023013），已于2023年12月10日取得罗田县人民政府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编号：鄂HG（LT）-2023039），已于2024年6月24日取得罗田县人民政府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编号：鄂HG（LT）-2024033、鄂HG（LT）-2024034、鄂HG（LT）-2024035）。

（四）项目效益情况

本项目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6.50%，项目经济效益良好。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应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与核心竞争力，将为公司产业布局和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推动公司抽水蓄能项目建设，进一步凸显公司的规模优势和行业内的领先地位，有利于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抗风险能力，为未来长期发展奠定基础，为股东创造价值。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将得以提高，有效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公司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下降，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增强抗风险能力。

同时，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并产生综合效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

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可能有所下降；但长期来看，随着募投项目建设完毕并逐步实现预设目标，公司的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将进一步增强，将通过稳定健康发展为公司股东持续贡献回报。

五、可行性分析结论

经审慎分析，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方向，具有实施的必要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综合实力与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5 日